北京市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2024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4年，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北京城市副中心（通州区）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年）》等文件精神，发挥法治建设的引领、规范、推动和保障作用，推动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走实走深。现将我委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机制

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我委中心工作一体推进，制定出台了《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依法行政工作制度》，首次把法治政府建设以制度的形式展现出来，成立了以委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职责，形成层层落实机制，把依法行政贯穿于全委工作始终。

（二）细化职责分工，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不断强化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层层压实。各相关部门根据各自工作实际和职责，进一步确保各项工作和任务有责任、有举措、有人抓、有实效。充分发挥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协调作用，重大行政决策全部集体讨论决定，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有力推动我委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实。

（三）重视法治培训，提升法治素养

持续强化理论学习，充分发挥党组领学促学作用，通过组织召开党组会、主任办公会、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进一步跟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等重要论述。本年度，共组织学习13余次，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工作条例》等重要党内法规，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列入学习内容，推动法治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在确保行政执法人员完成线上40课时学习的规定动作外，同时开展线下法制培训6次，累计53课时，培训内容包含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实施条例》、《网络安全法》、《反集资诈骗法》等相关法律，进一步提升了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法治素养。

（四）依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强化备案监督

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意见》和《通州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要求，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做好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核、发布、备案工作。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及时报备,规范性文件报备率达100%。本年度，我委计划出台的规范性文件正在严格按照公开征求意见、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程序进行审核，并及时向司法局报备。

（五）积极应对各类诉讼、复议，化解社会矛盾

深刻认识到做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意义，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严格规范委内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流程。行政诉讼案件均由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应诉率达100%。

本年度我委涉及行政复议案件1件，复议机关维持了我委的行政行为。

本年度我委涉及行政诉讼案件1件，为当事人不服行政复议机关的复议决定，提起的行政诉讼，法院裁定驳回了申请人的起诉。

本年度我委涉及民事诉讼案件共计13件，均为胜诉案件。

（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按照《北京市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办法》，对行政执法信息进行公示。今年我委共公示各项行政许可266件、备案信息3016件。

对行政执法均采取音像、文字等适当方式进行了全过程记录，且全部有据可查。本年度我委已结行政处罚案件共16232起，其中简易处罚229起、一般处罚32起，不予处罚15971起。

（七）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提升决策科学性

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事项决策、案件分析、合法性审查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法律顾问的定位从“一事一议”转向“全程服务”，从“解决问题”转向“防范风险”。

本年度，我委法律顾问协助审查合同600余件，办理复议、行政诉讼、仲裁、执行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等案件10余件，参与行政文件、重要法律文书的起草、论证、审查工作10余项，参与处置信访、涉法和群体性事件30余次，充分发挥了法律顾问作用。

（八）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增强全民法治意识

2024年向本行业、本系统服务管理对象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燃气管理条例》、《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等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增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意识。其中，在本年度开展“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相关宣传活动14次，“北京市燃气管理条例”相关宣传活动20次，

“12·4”宪法宣传周期间，我委组织系统内垃圾分类事务中心、燃气事务中心、市容服务中心等相关单位，在通州区国防教育广场现场开展宪法及城市管理相关法规宣传活动，教育引导群众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与此同时，在双节期间，参与区司法局组织开展的“法制护航·平安双节”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地讲解在生产生活中可能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及防范化解对策。

（九）优化法治化环境，推进柔性执法

优化法治化环境，全面清理影响公平竞争的行政文件。对新制定的行政文件加强法制审核力度，不允许出现限制市场竞争的行政文件。对委内346件印发的文件进行了公平竞争审查，其中7件进行了复审，均不违反公平竞争原则；为持续优化法治化环境，营造诚信和谐的社会氛围，区城市管理委全面落实落细“首违不罚”，推行柔性执法，在对停车人未按照规定缴纳道路停车费用的行为进行处罚一项行政处罚权中，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不予行政处罚，本年度我委不予处罚案件数达到15971起，占案件总量的98%以上，占全区不予处罚案件总量的83%以上，让城市管理执法既有力度又显温度。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当前，我委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仍存在着不足，部分干部在履行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程序的主动性不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意识仍有待提高。

同时，我委利用微博、微信等网络平台的普法力度还有待加强，线下普法方式较为单一。接下来的工作中，我委将持续探索网络平台普法新思路，线下普法方式新途径，让普法宣传“接地气”“入人心”。

三、2024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本年度，我委主要领导带领班子成员，专门成立领导小组，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加强统一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责任，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不断进步。

**一是**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抓法治建设。以党组会、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督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建设法治政府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

**二是**带头开展理论学习，开展法治专题讲座。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带领班子成员认真完成年度学法计划。本年度，我委组织开展了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主题的专题法治讲座，让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坚守“可为”与“不可为”的界限，做政治上的清醒人、明白人。

**三是**强化制度引领，精准谋划法治工作。本年度我委制定了《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职责清单》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党组每年专题听取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汇报，多次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专题研究。

**四是**加强行政监督，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加强对出台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涉及招投标项目的公告、合同，全部经集体讨论决定。

四、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加强学习，不断增强法治意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要求，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水平。

**二是**引导“关键少数”带头学法，落实《通州区城市管理委员会依法行政工作制度》，推动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规范化、长效化。完善会前学法制度，常态化开展干部职工法治专题学习及行政检查人员法律知识培训，不断提高行政检查专业化水平。

**三是**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机制，发挥好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部署，着力提高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2025年，我委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精心谋划“十四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把依法行政工作放在全委工作中进行部署，严格落实依法行政各项工作要求，认真贯彻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大力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宣传活动，努力推动副中心城市管理领域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水平。